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6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7,441.55万元到120,131.05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7,791.51万元到30,481.01万元,同比增加31%到34%。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7,464.84万元到49,249.23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1,776.99万元到13,561.38万元,同比增加33%到38%。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3,064.61万元到45,331.16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0,685.20万元到12,951.76万元,同比增加33%到4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9,650.0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687.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379.40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随着公共卫生问题逐步消除,公司产品的销售及终端植入自2月起持续快速增长,新产品Talos®直管型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及Fontus®分支型术中支架系统累计入院超过300家,累计植入量超过3200例,Reewarm® PTX药物球囊扩张导管(0.035"系列)2023年四季度开始入院。随着新产品推广力度加大,入院数量进一步增加,预期2024年新品植入量及销售额将持续增长。公司不断加大海外市场推广力度,2023年海外销售收入增长同比超过50%,在公司收入占比中进一步提升。Castor®分支型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已在全球16个国家进入临床应用,Hercules® Low Profile直管型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已在全球21个国家进入临床应用,Minos®腹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已在全球19个国家进入临床应用,Hercules®球囊扩张导管已在全球8个国家进入临床应用。

国家统计局1月17日公布2023年最新数据,2023年末60岁及以上人口为29697万人,占21.1%,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21676万人,占15.4%。较2022年均有较大提升。2022年9月20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就党的十八大以来老龄工作进展与成效举行新闻发布会,会上国家卫生健康委老龄司司长王海东表示,据测算2035年左右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4亿,在总人口中的占比将超过30%,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提出4个方面26项举措,这是我国首个以"银发经济"命名的政策文件,发展银发经济成为国家重要的政策导向。老龄化是挑战但非社会负担,对公司而言更是战略机遇,为此公司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自研产品Castor®分支型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定制)获得了国内首张定制胸主动脉覆膜支架备案证,亦已成功完成首例临床应用。阻断球囊已向国家药监局递交注册资料。Cratos®分支型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处于临床随访阶段,预计2024年一季度递交注册资料。Aegis®II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处于上市前临床试验阶段。胸主多分支覆膜支架系统处于单中心临床随访阶段,临床表现优异。主动脉限流破口支架处于单中心临床试验随访阶段。

外周业务领域,静脉方面,Vflower®静脉支架及输送系统已完成注册资料递交,Vewatch®腔静脉滤器及Fishhawk®机械血栓切除导管已完成上市前临床植入;动脉方面,新一代外周裸球囊导管及带纤维毛栓塞弹簧圈均处于注册阶段,膝下药物球囊扩张导管处于上市前临床试验阶段。肿瘤介入方面,微球类产品处于上市前临床植入阶段,Hepa Flow® TIPS覆膜支架系统正式获批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绿色通道"),该产品目前处于临床随访阶段。

公司更多产品管线研发在同步推进,预期未来公司在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市场的竞争力将进一步提高。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7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25号楼9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1,858,70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1,858,70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599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59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Jonathan Chen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858,7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405,607	98.9175	453,094	1.0825	0	0.0000

2.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405,607	98.9175	453,094	1.0825	0	0.0000

2.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405,607	98.9175	453,094	1.0825	0	0.0000

2.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405,607	98.9175	453,094	1.0825	0	0.0000

2.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405,607	98.9175	453,094	1.0825	0	0.0000

2.0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405,607	98.9175	453,094	1.0825	0	0.0000

2.07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405,607	98.9175	453,094	1.0825	0	0.0000

2.08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405,607	98.9175	453,094	1.0825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补选霍庆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651,206	97.115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01	关于补选霍庆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48,273	86.517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大会审议议案:议案1、议案2.01、2.0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信、陈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4012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长园新材料港5栋3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5,020,3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56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启权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杨涛、董事姚泽、董事王伟、独立董事赖泽侨、独立董事彭丁带因工作安排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白雪原、监事陈梅因工作安排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顾宁出席会议;总裁吴启权、副总裁杨博仁、副总裁乔文健、副总裁徐成斌、副总裁强卫列席会议;副总裁王伟、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姚泽因工作安排未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4,512,370	99.8775	508,000	0.122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55,961,488	99.1004	508,000	0.8996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俐娜、皇甫天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4-00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披露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8)。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集团")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2023年10月20日至2024年1月26日期间,中铝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88,827,946股,约占公司于本公告日已发行总股本的0.52%,增持金额累计约人民币4.998亿元。至此,中铝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024年1月29日,公司收到中铝集团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中铝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铝集团直接持有公司5,050,376,970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约29.43%;同时,中铝集团通过其附属公司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45,518,049股A股股份,通过其附属公司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78,590,000股H股股份。中铝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占公司总股本的约31.9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控股股东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A股。

(三)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及数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中铝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四)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司披露本次增持计划之日起6个月内。

(五)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中铝集团自筹或自有资金。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日(即自2023年10月20日至2024年1月26日期间),中铝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88,827,946股,约占公司于本公告日已发行总股本的0.52%,增持金额累计约人民币4.998亿元。至此,中铝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中铝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合计持有公司A股股份5,384,722,965股,持有公司H股股份178,590,000股,约占公司于本公告已发行总股本的32.42%。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3,210,323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1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由此,公司总股本由17,161,591,551股变更为17,158,381,228股。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五、律师核查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认为: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增持人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结果的通知》
2.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88272 证券简称:*ST富吉 公告编号:2024-003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吉瑞")于2024年1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4】001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前期于2023年4月27日因2022年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4年1月29日,公司披露业绩预告称,预计2023年营业收入为2亿元到2.1元,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为1.86亿元到1.96亿元,已超过1亿元。鉴于上述情况对投资者影响重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等相关规定,现请你公司进一步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公告显示,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长较多主要系军品和民品销售额增加,但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别列示军品、民品营业收入的具体构成、对应金额、同比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2)区分产品类别并结合相关业务的商业模式、经营情况、与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权利义务约定情况等,说明上述业务收入确认的依据及政策,报告期内确认收入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3)分产品类别列示军品、民品的毛利和毛利率水平、同比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收入增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二、请公司补充披露营业收入扣除的具体情况及扣除原因。同时请逐条对照《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9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有关规定,说明公司未扣除的相关收入是否为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是否存在应扣除收入未按规定扣除的情况。

三、请年审会计师对前述问题一、二发表明确意见。年审会计师应当严格执行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则要求,在整个审计过程中保持充分的职业怀疑,制定必要、可行、有针对性的审计计划及程序,详细记录相关事项,严格履行质量控制复核制度,有效控制审计风险,恰当发表审计意见,并对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审慎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四、公司应高度重视2023年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2号——退市风险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做好相关风险提示,积极配合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按期对外披露年报,并确保年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请你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将本函对外披露,并于五个工作日内回复。你公司董事会及年审会计师应当勤勉尽责,认真落实本函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将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2.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000万元至4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500万元至-3,5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000万元至4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500万元至-3,500万元,同比增加14.00%到38.57%。

(三)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2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211.21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69.63万元

(二)2022年年度每股收益:-0.1517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态势稳中向好,在AI大模型技术和产品研发、"五年十城"区域业务布局、AI产业生态合作三个维度上持续发力,各项经营数据显著改善。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包括:

(一)报告期内广州、成都等地的在手订单持续稳定交付,拓展济南、天津、宁波、南昌、茂名等多地轨道交通和城市治理智慧化业务,新签智能化业务订单较去年实现增长,营业收入和毛利同比提升,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去年有所改善。

(二)公司践行高质量发展,采取稳健的经营策略和严格的风控措施,加大回款、优化营运资金管理,预计经营性现金流回正,同比大幅改善。

(三)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公司战略投资的人工智能上市企业公允价值变动及股权处置等事项对当年净利润影响3.39亿元(税后)。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4-003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8,000.00万元到26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80,326.19万元到110,326.19万元,同比增加50.94%到69.97%。

2、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2,800.00万元到36,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8,525.32万元到12,225.32万元,同比增加35.12%到50.36%。

3、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800.00万元到24,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995.11万元到7,695.11万元,同比增加35.67%到45.79%。

4、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000.00万元到11,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890.71万元到13,890.71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7,673.8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274.68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804.89万元。

2022年度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890.71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3年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持续深化落实集团化、生态化发展战略,坚持稳健经营,稳步拓展布局各细分行业赛道,公司及各板块子公司市场定位清晰、优势能力突出,第一增长曲线业务持续平稳发展,第二增长曲线提前进入收获阶段,公司盈利模式逐步升级,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在管理上,公司加强对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控,加大了成本管控、费用控制、回款管理的力度,为2023年公司业绩的平稳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是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4-008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2503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70,390,761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147,353,88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223,036,8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9882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8.002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9858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47,353,8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4104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7,159,42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H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280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航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5人,董事汪晓玲女士、王树海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刘怀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汤琦先生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44,929,040	99.8870	2,424,845	0.1130	0	0.0000
H股	208,691,001	93.5679	14,345,875	6.432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353,620,041	99.2925	16,770,720	0.707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44,929,040	99.8870	2,424,845	0.1130	0	0.0000
H股	208,691,001	93.5679	14,345,875	6.432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353,620,041	99.2925	16,770,720	0.7075	0	0.0000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44,929,040	99.8870	2,424,845	0.113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144,929,040	99.8870	2,424,845	0.113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44,929,040	99.8870	2,424,845	0.113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144,929,040	99.8870	2,424,845	0.1130	0	0.0000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H股	202,813,551	93.3939	14,345,875	6.606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02,813,551	93.3939	14,345,875	6.606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H股	202,813,551	93.3939	14,345,875	6.606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02,813,551	93.3939	14,345,875	6.606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80,859,789	99.5842	2,424,845	0.4158	0	0.0000
2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580,859,789	99.5842	2,424,845	0.415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2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

律师:崔丽、王丽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2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卓越大街2379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99,211,0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1.92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林上炜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苗雨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99,141,072	99.9946	70,000	0.005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99,141,072	99.9946	70,000	0.005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328,100	82.4165	70,000	17.5835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田雅雄、夏英英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4-002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000.00万元到-2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亏损978.29万元到4,978.29万元,同比减少亏损3.38%到17.18%。

● 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3,000.00万元到-2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亏损849.16万元到5,849.16万元,同比减少亏损2.51%到17.2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预计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000.00万元到-2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亏损978.29万元到4,978.29万元,同比减少亏损3.38%到17.18%;

2、预计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3,000.00万元到-2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亏损849.16万元到5,849.16万元,同比减少亏损2.51%到17.28%。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978.29万元;

(二)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849.16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及下游需求疲软等因素的影响,各类终端市场景气度较差。伴随着国内经济在持续承压中逐步复苏,公司多措并举,积极应对主要下游市场需求,重点围绕以公司核心技术为刚需的应用场景,加速加大市场开拓效率和力度,2023年度营业收入同比持稳。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不移推进长期价值成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和成本把控,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得益于控本增效措施的顺利推进落地,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有所改善,预计呈现减亏状态。

公司持续优化整合资源和快速优化产品布局,2023年度已推出多款适配各类应用场景的新产品、新技术,与微软、英伟达等海外巨头正式达成稳定的生态合作,在全球业务布局拓展方面已然成型。未来,伴随着规模及产品技术差异化优势的进一步凸显,公司经营业绩有望持续改善。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4-008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840万元至25,26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0,010.87万元至18,430.87万元,同比增加146.59%至269.89%。

2. 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9,300万元至-133,95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5,238.34万元至69,888.34万元,同比减少39.40%至109.10%。

一、2023年度公司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840万元至25,26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0,010.87万元至18,430.87万元,同比增加146.59%至269.89%。

2. 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9,300万元至-133,95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5,238.34万元至69,888.34万元,同比减少39.40%至109.10%。

(三)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2022年度经审计的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29.1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061.66万元。

2.每股收益:0.0160元/股。

三、本期业绩波动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受国际经济环境持续低迷影响,橡胶产品价格持续走低,橡胶平均销售价格整体低于2022年同期水平,毛利水平降低。同时,受美元加息及汇率波动等影响,公司海外业务财务费用增幅明显,以及公司聚焦主责主业,持续加大生产投入,致使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减少。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增加,主要为公司提供部分低产胶园用于油茶产业发展等用地需求,获得经济补偿收益所致。

四、风险提示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其他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05 证券简称:永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11

债券代码:110058 债券简称:永鼎转债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00万元到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2,607万元到15,607万元,同比减少56%到69%。

2、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00万元到3,6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727万元到5,527万元,同比减少51%到7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00万元到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2,607万元到15,607万元,同比减少56%到69%。

2、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00万元到3,6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727万元到5,527万元,同比减少51%到75%。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出具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60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327万元。

(二)每股收益:0.16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上年度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子公司上海珺驷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对公司上年度报告期的净利润影响金额12,78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其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15)。本年度报告期内未发生此类事项。

(二)主营业务影响

1、由于运营商订单实际落地比预期推迟,导致光通信板块收入及利润不及预期。

2、对联营企业武汉永鼎光通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减少利润约4,000万元。

3、联营企业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行业影响利润减少,导致归属于本公司的投资收益减少约4,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减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资源 编号:2024-002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00万元到-1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 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200万元到-12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的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00万元到-1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200万元到-1200万元。

(三)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2.4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1.04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5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建筑装饰业务业绩大幅下滑,流动性持续承压。一方面,建筑装饰业务面临巨大的挑战和压力,业绩急剧下滑。另一方面,由于相关产业链环节的流动性持续承压,公司工程回款不及预期,导致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减值损失显著增加,对报告期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依托通信网络资源,开展智能短信、智能语音呼叫等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已实现持续增长。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公司预计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所下降,主要系:①上年同期处置子公司股权取得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541.46万元;②报告期内,处理既有诉讼事项产生诉讼费用及赔偿费用、收到政府补助等因素所致。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1月30日

● 报备文件

1.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2023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4-009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000万元到8,0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6,583.45万元到17,633.45万元,同比减少67.32%到71.58%。

●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00万元到6,44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8,075.69万元到18,915.69万元,同比减少73.73%到77.1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000万元到8,0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6,583.45万元到17,633.45万元,同比减少67.32%到71.58%。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00万元到6,44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8,075.69万元到18,915.69万元,同比减少73.73%到77.16%。

(三)公司本期所预计的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633.4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4,515.69万元。

(二)2022年,每股收益为0.65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3年,受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地缘政治局势紧张等宏观因素的影响,下游需求疲弱,化工行业呈现整体下滑趋势;同时,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使得公司产品毛利率相应下降,导致公司业绩同比下滑明显。

四、风险提示

本次预计业绩是公司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估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